



大会

第六十六届会议

正式记录

第八十五次全体会议

2011年12月14日星期三上午10时举行
纽约

主席： 纳西尔·阿卜杜勒阿齐兹·纳赛尔先生 (卡塔尔)

因主席缺席，副主席卡马拉女士(利比里亚)主持会议。

上午10时15分开会。

议程项目70和71

加强联合国人道主义和救灾援助，包括特别经济援助的协调

秘书长的报告(A/66/345)

决议草案(A/66/L.26和A/66/L.29)

(a) 加强联合国紧急人道主义援助的协调

秘书长的报告(A/66/81、A/66/332、A/66/339和A/66/357)

决议草案(A/66/L.28)

(b) 援助巴勒斯坦人民

秘书长的报告(A/66/80)

决议草案(A/66/L.27)

(c) 向个别国家或区域提供特别经济援助

对1994年卢旺达境内种族灭绝幸存者，特别是孤儿、寡妇和性暴力受害人的援助

秘书长的报告(A/66/331)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波兰代表介绍决议草案A/66/L.26和A/66/L.27。

索布科先生(波兰)(以英语发言)：我荣幸地以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的名义，介绍载于文件A/66/L.26的题为“人道主义人员的安全保障和对联合国人员的保护”的决议草案和载于文件A/66/L.27的题为“援助巴勒斯坦人民”的决议草案。

请允许我首先谈谈有关人道主义工作者安全保障和保护联合国人员的决议草案。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高度重视人道主义人员的安保问题。去年，格奥尔基耶娃专员启动了一个名为“不要开枪！我是人道主义工作者”的大型宣传活动，倡导为人道主义工作者提供尽可能安全的环境，并遵守人道主义的各项核心原则即：人道、公正、中立以及独立。我们对近年来人道主义工作者的伤亡人数和涉及他们的事故数量依然表示担忧，特别是有时袭击蓄意针对联合国和人道主义工作者。

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名单越来越长，而且包含不同国家，这表明所有会员国都关切人道主义工作者安全保障和保护联合国人员的问题，并可以团结在该问题的周围。我们高度赞赏人道主义工作者、包括数以千计本地招募工作者所做的工作与承诺，他们常常冒着生命危险提供人道主义援助。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U-506)。更正将在届会结束后编成一份单一的更正印发。



我们满意地注意到，今年的决议草案对绑架和劫持本地和国际人道主义工作者和联合国人员行为采用了更加强硬的措辞。

联合国及各援助组织认识到，它们必须进行风险管理，才能继续在极为错综复杂的紧急情况下运作。正如决议草案现在加以肯定的那样，建立与各国政府及受影响民众的良好关系及信任应是人道主义风险管理战略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我们欢迎安全和安保部以及联合国安保管理系统采取各种措施，以推进建设一个现代和专业化安保管理体系，使联合国得以执行其任务的战略愿景。联合国必须在这些积极事态发展的基础上，继续调整其安保政策，以使其人道主义工作者能够在紧急情况发生伊始就做出反应。在拯救生命的工作上，我们不能姗姗来迟。

考虑到交通事故造成的人道主义工作者伤亡和受害人数，今年进一步讨论了道路安全问题。我们欢迎秘书处提出倡议，继续宣传道路安全，并就这一问题开展培训。

在我介绍本决议草案结束时，我愿感谢所有代表团参与谈判，并感谢它们的坦诚和商定决议草案所处理重要问题的意愿。我们衷心感谢大量会员国成为该项决议草案的提案国，并期待着该决议草案再次以协商一致方式获得通过。

现在，请允许我介绍由欧洲联盟 27 个会员国提出的有关援助巴勒斯坦人民的决议草案，该决议草案已分发给各会员国。与往年一样，欧洲联盟期待着该决议草案以协商一致方式获得通过。

欧洲联盟重申它致力于为巴勒斯坦人民提供援助。国际社会捐助方的持续支助对于协助巴勒斯坦人民的建国努力、改善巴勒斯坦的经济并满足巴勒斯坦人民的人道主义需求至关重要。

我今天介绍的关于援助巴勒斯坦人民的决议草案反映了欧洲联盟乃至整个国际社会帮助巴勒斯坦人民的愿望。该决议草案强调了联合国及其各机构工

作的重要性，特别是其为巴勒斯坦人民提供人道主义援助工作的重要性。

该决议草案敦促国际社会所有行为体为巴勒斯坦人民提供经济和社会援助。它还敦促各会员国以最优惠的条件向巴勒斯坦的产品开放其市场。

此外，该决议草案还强调，人道主义工作者和组织为巴勒斯坦人民提供援助的工作十分重要，并强调了畅通无阻地将人道主义援助送达巴勒斯坦人民的重要性。

欧洲联盟愿对要求加入决议案文提案国名单的各代表团表示感谢。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瑞典代表介绍决议草案 A/66/L.28。

格伦迪茨先生（瑞典）（以英语发言）：我非常高兴地介绍文件 A/66/L.28 所载今年有关加强联合国紧急人道主义援助协调的决议草案。自大会通过为我们当前的人道主义应急体系奠定基础的第 46/182 号决议以来，20 年已经过去。联合国强有力的协调作用从未比现在更为重要。

大会每年都通过这项决议，重申联合国在应对全球各地日益增加的人道主义需求方面发挥着独特的领导作用。在这项表明我们共同致力于拯救生命和减轻世界各地的苦难的声明中，我们重申了人道主义行动的基本原则。我谨感谢今年参加谈判的各国代表团的参与和建设性贡献，使我们得以就这项重要的决议再次达成协商一致。

现在，请允许我代表印度政府和瑞典政府简单谈几句，以此为大会辩论作出贡献。应当把我们的联合声明视作一个象征，表明我们对于必需扩大人道主义对话与伙伴关系共同信念。

首先，我谨赞扬秘书长强调，有必要改善应对重大人道主义危机的措施，将此作为本组织 2011 年的战略优先事项之一。展望未来，联合国及其各个机构，

特别是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人道协调厅)在加强人道主义应急方面的作用至关重要。

过去几年世界上发生的一些前所未有的自然灾害范围广，程度严重，加之出现了许多复杂的紧急情况，继续给人道主义应急系统带来压力，并且干扰力争发展的各国取得的进展。受影响最严重的往往是民众当中的最弱势群体。

印度和瑞典致力于继续尊重和坚持第 46/182 号决议附件所载的人道、中立、不偏不倚以及独立原则。在提供保护和人道主义援助时，我们还必须在任何时候都尊重受影响国家的首要作用，给予各国的主权、领土完整和国家统一应有的尊重。

受影响的民众是所有人道主义行动的中心。我们鼓励国际社会和联合国继续加强对受影响民众负起责任，并且与他们紧密合作，以确保有一个有包容性的进程，并且鼓励主人翁感。从过去的灾难中汲取到的经验教训证明，有必要更紧密地与受益者进行协商与协作。我们也欢迎目前在联合国内部为发展内部问责机制而正在作出的努力。

在一个全球化的世界中，各个国家都具备能力、资源、经验和知识，可以供所有国家和国际社会在伙伴关系加以利用，从而实现互利。因此，联合国必须对利用这些能力和推广最佳做法和知识的机制给予高度优先重视。

非洲之角令人不安的长期局势最令人感到关切。我们认为，国际社会必需提供持续支持，以便应对暴力冲突、粮食不安全和粮食价格飙升的破坏性影响，并且援助成千上万的流离失所者。政治局势持续不稳定，也对该地区人道主义状况不断恶化产生了影响。在这方面，我们欢迎国际社会，特别是联合国作出努力，以求实现持久的政治稳定。

当前非洲之角之类的危机提醒我们，我们必须加强在减少灾害风险领域作出努力。采取协调有效的办法有助于把全球危机的破坏性影响减到最低限度。印度和瑞典认识到，为了保持并确保发展方面的进展，

并且更迅速地处理危机，必须采取创新措施，并且确保采取可预测的、高效的供资方式，以便在容易发生灾害的国家开展备灾、能力建设以及加强复原力。因此，我们必须更加重视减少灾害风险和备灾工作，并且增加投资。

在加紧努力来加强复原力和支持国家恢复进程时，联合国应力争把人道主义救济与发展规划之间现有的差距减少到最小。此外，印度和瑞典深感关切的是，许多人道主义危机没有得到多少国际关注，但却对受影响民众构成严重威胁。

有效的人道主义行动必须考虑社会各个群体的关切，无论他们的性别和年龄如何。妇女、老人和儿童，特别是女孩往往不成比例地受灾害影响，应当作出充分努力，以便立即满足这些群体的需求，并且让他们作为积极的伙伴参与应急和恢复工作。在人道主义援助中确保两性平等，将有助于加强有效应对，并且对受影响民众产生持久影响。

为使联合国系统和国际社会在冲突地区履行职责，人道主义人员能够安全和不受阻碍地进入这些地区至关重要。我们对于最近发生的安全事件和蓄意以人道主义人员和联合国工作人员为目标的做法感到关切，这些事件阻碍他们为帮助需要援助的人作出不可或缺努力。

在实地提供援助能够拯救生命，而协调使提供援助更为有效，在国际社会日益团结一致以及新的人道主义行为体出现的时候尤其如此。印度和瑞典十分重视联合国系统通过紧急救济协调员和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发挥的协调能力。我们鼓励所有行为体继续加强对人道协调厅的支持。

作为中央应急基金的强有力支持者，印度和瑞典欣见，基金在发生人道主义紧急情况时及时提供可预测的应对措施方面继续取得成就。我们期待将于明天开始的高级别会议，并且赞赏地注意到，今年的这项决议草案将有助于腾出更多资源可供拨付。

最后，在我们庆祝通过第 46/182 号决议二十周年和回顾为改善人道主义应急体系而取得的成就时，我们也认识到还存在各种挑战。我们坚信，通过会员国之间加强合作并达成广泛共识，我们就能够应对这些挑战。印度和瑞典期待积极参与这一努力。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肯尼亚代表发言，介绍决议草案 A/66/L.29。

莫索蒂先生（肯尼亚）（以英语发言）：我很高兴代表政府间发展局（伊加特）、波兰和其它主要提案国，介绍载于文件 A/66/L.29 中的这项决议草案，标题是“加强人道主义援助、紧急救济和恢复，以应对非洲之角地区的严重干旱”。

首先，我感谢所有代表团自始至终积极参与决议草案的谈判过程。各国代表团的建设性参与使我们得以就这一重要问题达成共识，并确保得到会员国的有力支持。该决议草案还发出各方一致支持伊加特和各会员国在应对非洲之角区域严重干旱和饥荒方面所作承诺的强烈信息。

由于过去两个季度降雨量不足，非洲之角目前正在经历 60 年来最严重的干旱和饥荒。后果是，该区域若干地区出现了严重粮食危机和营养不良人口比例过高。粮价大幅上涨，使贫困家庭难以自我维持，并导致生命损失、痛苦和作物接连歉收。在这次灾难最严重之时，该区域有近 1 300 万人得靠人道主义援助维生。

这项决议草案表示深切关注因持续干旱而出现并且因索马里旷日持久武装冲突而加剧的非洲之角严峻人道主义局势。它还表示深切关注该冲突，特别是关注阻止受灾人口接受或必要时寻求人道主义援助，并妨碍或阻止人道主义工作人员履行其人道主义职务的武装团体令人发指的行为。

过去几年来，武装团体针对人道主义工作人员和联合国人员的威胁和蓄意袭击急剧升级。这种团体威胁、绑架和驱逐人道主义工作人员，干扰和阻止他们所开展的行动，从而危及许多人的生命。这是不可接

受的。决议草案强烈谴责这种可憎行为，并呼吁各方特别是各武装团体遵守人道主义原则。

决议草案还表示感谢会员国、联合国系统和其他人道主义组织对该区域的承诺和援助，并敦促各国保持在通过《内罗毕战略》时所显示的政治承诺，以便处理干旱多发地区脆弱的根本原因，并建立复原能力，包括通过找到该区域循环发生的干旱长期解决办法这样做。

最后，决议草案敦促非洲之角各国提供人道主义援助、建立复原能力和采取防止干旱不利影响的措施。它进一步强调，国际社会必需继续提供技术和财政援助，以克服非洲之角区域的人道主义灾难局势，特别是粮食无保障和长期缺水局面。

最后，我要特别感谢波兰代表团在就这项决议草案进行谈判期间加入共同提案国行列并向非洲之角各国提供支助与合作，并在谈判过程中协调欧洲联盟和其他伙伴的支持。不难理解，欧洲联盟多数国家是这项决议草案的提案国。我们感谢波兰。我们期待着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决议草案 A/66/L.29。

拉森女士（挪威）（以英语发言）：有更多的人境况今天好于以往任何时候。许多发展中国家，尤其是其中较大的国家，经历了十年或更长时间令人印象深刻的增长。人们不仅摆脱了贫困，而且还发了财。

尽管取得了这种进展，但仍有太多的人落在后面，处于人类生存的边缘。其中有些人生活在陷入冲突的国家，而有些人则生活在自然灾害多发地区。日益脆弱是所有这些穷人的共同特点。气候变化和环境退化、经济和金融危机、居高不下和波动不定的粮价，都使世界最贫穷者面临永无休止的人道主义危机。极端气候事件不仅发生频率和强度有所增加，其所造成的人命损失和痛苦也继续居高不下，令人不可接受。11 月 18 日在坎帕拉通过的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特别报告告诉我们应如何降低和管理这些风险。

尽管我们取得了种种成就，但人道主义需求正在不断增加。同时，国际人道主义对策正在变得日益复

杂。因此，我们需要更多和更好的人道主义援助。我们需要更有力的领导和协调。我们必须突破框框向外看，更好地将紧急救济和人道主义援助同及早恢复和发展政策融合起来。所有这些都要求我们改进参与人道主义援助的各方之间的对话和相互理解。简言之，我们需要缔结新伙伴关系。我们需要更好的想法。

今年早些时候，挪威会同联合国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邀请若干会员国与我们一道对巴拿马和海地进行一次人道主义伙伴关系实地访问。参加者来自广泛国家和世界各地。访问目的在于共同学习和相互学习，以便改进国际人道主义合作、协调和对策的质量。目前正在编写一份联合报告，不久将予以公布，供所有会员国阅览。由挪威编写的缩略本放在大会堂后面供大家索取。同时，我谨代表挪威强调三项重要意见和建议，所有这些意见和建议均旨在使国际人道主义援助和协调更有效力和更可持续。

第一，但凡有可能，国际社会都必须加强各国政府和地方当局的能力，并更直接地同有需要者合作。第二，在多数人道主义危机和旷日持久紧急情况中，人道主义界和发展界必须更好地协作，并重新评估其对彼此作为分开行动的传统思维方式。这还意味着必须提供更灵活的资助。第三，我们大家都应当更善于促进人道主义援助和协调的区域层面，包括通过促进南南合作这样做。发展中国家可在这方面带头，具体做法是加大其在全球一级参与人道主义事务的力度，特别是通过联合国去参与。

最后，让我强调以下内容。尽管联合国在协调国际人道主义援助方面可发挥领导作用，但保护需要保护者的首要责任在于各国和各国政府。各国为履行这一职责所能做的最好的事情是投资于防备能力和复原能力。归根结底，这是一个政治优先事项问题：为包括穷人在内的所有人的利益而投资。

切萨先生(阿根廷)(以英语发言)：我谨代表 77 国集团加中国在本次大会全体会议上发言，谈议程项目 70 分项(a)：“加强联合国紧急人道主义援助的协调”。

多年来，新的和持续的冲突，自然灾害日趋频繁，其强度不断增加，导致人道主义需要继续增长，对会员国和国际人道主义界带来挑战。必须继续共同努力，以便处理这一严峻形势，加紧努力减轻世界各地千百万人民的痛苦。

考虑到今年是 1991 年 12 月 19 日第 46/182 号决议通过 20 周年，77 国集团加中国重申在提供人道主义援助时应遵守中立、人道、公正和独立的指导原则。

此外，77 国集团加中国强调受影响国家有在其领土内启动、组织、协调和实施人道主义援助的首要作用。

在承认会员国有责任采取措施减少灾害风险的同时，77 国集团加中国敦促国际社会通过转让技术和专业知识，继续支持发展中国家建设国家和地方备灾、救灾和早期恢复的能力的工作。

我们重申，各会员国必须充分遵守国际人道主义法，特别是 1949 年 8 月 12 日《日内瓦第四公约》规定的义务，保护和援助被占领领土上的平民。我们呼吁联合国系统和国际社会加强努力，向此类平民提供人道主义援助。

本集团谨表示，我们赞赏联合国发挥作用，协调人道主义援助；赞赏人道主义改革所取得的进展，以提高人道主义反应的实效。

为了在这方面取得更大的进展，77 国集团加中国支持联合国人道主义系统在招聘工作人员中适用公平地域分配的原则。

在人道主义紧急情况不断增加的情况下，筹集资金仍然是会员国，特别是发展中国家，以及国际人道主义应急系统面临的挑战。本集团认为，必须通过加强伙伴关系和人道主义援助筹资机制，促进和实现有效、可预测、灵活和足够的资金筹措。

77 国集团加中国始终积极参与关于题为“加强联合国紧急人道主义援助的协调”的决议草案的谈判，并期待通过这项决议草案。

此外，和大会往届会议一样，77国集团加中国将提出一份题为“自然灾害领域人道主义援助从救济向发展过渡的国际合作”的决议草案。我们提出这项决议草案，目的在于使通盘处理人道主义援助的方针主流化，以便更好地阐述减少灾害风险和灾后恢复领域的人道主义和发展工作。本集团期待其伙伴继续支持这一重要举措。

最后，我谨表示，77国集团加中国相信，本次辩论和这些重要决议草案的通过，将有助于国际社会更有效地协调紧急人道主义援助工作。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欧洲联盟观察员发言。

弗雷拉斯先生（欧洲联盟）（以英语发言）：我谨代表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发言。加入国克罗地亚，候选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和**黑山**，参与稳定与结盟进程的可能的候选国**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和**塞尔维亚**，以及**乌克兰**、**摩尔多瓦共和国**和**亚美尼亚**赞同这一发言。

今年，我们将庆祝联合国目前人道主义架构建成20周年。在此背景下，今天关于人道主义事务的辩论提供了良好的机会，以反思我们的集体表现和确定今后的挑战。

协调和提供人道主义援助是联合国所开展活动的核心。我们重申，我们大力支持联合国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人道协调厅）和紧急救济协调员的工作，赞扬**瓦莱丽·阿莫斯女士**对我们共同的人道主义事业的领导和承诺。

自20年前成立人道协调厅以来，我们已经取得长足进展，但挑战依然存在，我们面对根据新的挑战调整和加强应对系统的压力。

在越来越多的国家里，接触受援者更加困难、受援者和援助工作人员的安保状况不断恶化。过去一年，气候相关、环境和其他灾害，包括洪水、干旱、飓风和地震，再次造成大量受害者，而且受灾的风险将继续上升。往往是，冲突进一步增加局势的复杂性。

最贫穷国家中的最脆弱者，特别是儿童、老人和残疾人，往往受影响最严重。防灾备灾、建设灾后复原能力和采取减少灾害风险战略，可减轻自然灾害的中、短期影响。此外，使发展行为体尽早介入，并将短期人道主义援助与长期发展合作活动相联依然至关重要，以便确保顺利过渡。

背井离乡及难民和境内流离失所者的保护和援助问题仍然是人道主义反应面对的最大挑战之一。流离失所者往往被迫立即逃离，从而失去他们的财产和土地，并且与家人和社区分离。数百万人变得一贫如洗，几乎或者根本无法获得基本必需品，如粮食、用水、适当的住所以及谋生手段。一个非常令人不安的事实是，流离失所问题呈更旷日持久的倾向。在这方面，我们谨向接受难民的国家表示赞赏，尽管其中有些国家已经面临困难局势。我们也呼吁国际社会继续努力提供持久解决流离失所者问题的办法，并鼓励所有会员国遵守有关境内流离失所者和难民的相关法律文书。

国际人道主义反应往往必不可少，以支持和补充国家的努力，保护受灾人口和满足其需要。遗憾的是，向受灾人口提供人道主义援助的行动仍经常受到持续的暴力冲突、官僚主义限制、袭击人道主义工作人员或者蓄意禁止人道主义组织的行为的制约。欧洲联盟担心，尤其在复杂的紧急状况下，维持人道主义活动空间正变得越来越困难。

欧洲联盟敦促各国和冲突各方根据国际人道主义法，确保人道主义工作人员和物资能够及时、安全和不受阻碍地抵达受灾民众。欧洲联盟将继续大力倡导尊重国际人道主义法，尊重和遵守人道、中立、公正和独立的基本人道主义原则。这些原则构成人道主义援助工作的核心，各方在任何时候都必须尊重。

人道主义徽记和旗帜传统上为人道主义工作人员提供保护，现在不幸已经成为蓄意攻击的目标。这种情况令人深感震惊。为需要援助的民众提供帮助的人反倒经常被认为与某种政治目的有联系，成为袭击的目标，这是不可接受的。欧洲联盟最强烈地谴责蓄

意袭击援助组织及其工作人员的行为。这些袭击的后果是，需要帮助的人们最终得不到他们有权应该得到的援助。

我们现在需要协调国际行动。所有人道主义工作人员的安全保障问题关系到所有利益攸关方：人道主义组织、受影响民众、所在国政府以及捐助方。所有国家和行为体都必须采取必要步骤，以确保所有人道主义工作人员的安全保障，保持人道主义的存在和行动，特别是在高风险环境中。这些步骤包括促进和支持公正、中立和独立的人道主义行动。人道主义行为体需要当地民众的信任和冲突各方的尊重。在这方面，欧洲联盟鼓励联合国系统继续采取举措，建立信任，促进当地社区和所有其他相关行为体接受人道主义行动。

我们欢迎紧急救济协调员去年推出战后和灾后重建与恢复机构间常设委员会改革议程，以期进一步加强人道主义应急系统。现在必须进一步采取措施，确保人道主义系统有能力满足世界各地巨大的人道主义需求。分组办法有助于减少实地未得到满足的需求，也有利于提高对利益攸关方负责和人道主义行动体的参与度。必须进一步努力确保这种做法的积极影响，包括加强所有各小组牵头机构的小组间战略协调与合作。还应进一步鼓励非政府组织积极参与各组活动。此外，对人道主义的领导对于确保提高国际人道主义援助的协调和连贯性必不可少。必须进一步努力提高和加强驻地协调员和人道主义协调员的能力，以及快速、有效地部署训练有素、有经验的人员。

我们支持继续努力建立一个共同需求评估框架。此类评估对于就人道主义需要达成共同理解至关重要，可为决策者提供更好的信息。这还会有助于更好地分配资源，作出更有效和更适应受影响民众和最脆弱人群需要的反应，而且更好地衡量人道主义体系的业绩。还需要加强成果问责制。

要作出有效的人道主义反应，还取决于是否有充足、可预测、公平和及时的供资。然而，全球经济和金融危机的不利影响对公共预算产生前所未有的压

力，人道主义援助资金正面临更严格的核查。我们需要证明，我们的资金用于同一目标，产生明显成效：提供充足、迅速、成本效益良好的人道主义援助。作为最大的人道主义捐助方，欧洲联盟重申建立一系列有效、互补的筹资机制，包括人道主义总合基金、双边筹资和核心筹资的重要性。我们欢迎捐助支持人道主义应对措施捐助方数量不断增加。

在最近几次危机中，我们发现，人道主义行为体的不断增加可为我们提供新的和独特的人道主义准入和反应的可能性。在这方面，我们欢迎阿莫斯副秘书长进一步努力与这些行为体进行接洽，以增强有效协调，并鼓励所有会员国和其他人道主义行为体与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合作。

最后，欧洲联盟仍然致力于继续同所有会员国合作，加强人道主义伙伴合作关系。我们希望并相信，我们今天的辩论将有助于今后加强人道主义系统。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巴勒斯坦观察员发言。

曼苏尔先生（巴勒斯坦）（以阿拉伯语发言）：国家之间的合作和援助是必须维护的人类主要价值之一，世界上许多国家人民现在面临严重和灾难性挑战。

同许多人民一样，巴勒斯坦人民近年来得到大量援助。这有助于缓解他们在以色列占领的枷锁下生活的一些困难和痛苦，为他们提供了最低水平的体面生活。我们再次表示，巴勒斯坦人民及其领导人感谢提供这种援助的所有人民、国家和国际组织。我们确认，这一援助的目的几乎已经完全达到。这又有助于我们看到结束以色列黑暗占领的希望。这个希望就是巴勒斯坦实现根据 1967 年 6 月 4 日边界建立一个独立、自由、主权国家，以东耶路撒冷为首都，为我们人民和整个地区所有人民建设光明、繁荣的未来。

在国际社会履行义务，向巴勒斯坦人民提供援助的同时，巴勒斯坦人民及其领导人也在履行他们的承诺，以最高程度的专业精神和透明性，尽可能最大限度地利用这些援助。经过如此长期努力累积，使我们

走到了今天的局面。国际社会现在目睹巴方表现得力，并强调巴勒斯坦国家机构已经做好准备，能够在独立的巴勒斯坦国内有效地开展工作。我们对此感到自豪，因为它表明我们同我们的伙伴合作，确实已经达到了这些目标。它再次证明，我们决心掌握自己的命运，继续建设，尽管以色列继续对巴勒斯坦领土实行军事占领，尽管以色列违反国际法并从各方面打击我们的生活。

9月18日，在纽约总部举行协调对巴勒斯坦人提供国际援助特设联络委员会和其他捐助国会议。会上，联合国、世界银行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提交报告，赞扬巴勒斯坦国家机构的表现及其在2009年8月至2011年8月执行题为《巴勒斯坦：结束占领，建立国家》的巴勒斯坦政府计划方面所取得的成就。在此期间，在巴勒斯坦解放组织的主持下，巴勒斯坦民族权力机构在治理、经济发展、基础设施以及社会发展等关键部门的建设与开发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捐助国部门工作组组长的评估也证实了这些成果。

国际社会确认，实现巴勒斯坦稳定与发展的主要障碍是以色列的持续军事占领。在巴勒斯坦取得进展、国际上给予积极评估的同时，还对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当前的局势做出了正确解读，在捐助国会议上提出的联合国报告的标题“建立巴勒斯坦国：岌岌可危的成果”就体现了这一点。

此外，世界银行的一份报告断定，在以色列继续占领并继续采取破坏各部门发展前景的做法的情况下，建国成果和经济增长是不可能持续的。例如，各项指标清晰显示出，国内生产总值的增长降至7%，而2011年预计增长9%，失业率再次升至27%以上。特别是在加沙，生活在贫困线以下的巴勒斯坦人的比例升至将近38%。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确认，巴勒斯坦的财政政策在公共资金管理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例如，巴勒斯坦政府通过增加当地收入，将靠外部援助来满足当前开支的需求从18亿美元减少至11亿美元，从而提高了自给自足的比率，减少了预算赤字。

然而，现在我们正面临一场令人窒息的金融危机。一方面，这是由于某些捐助国不愿在指定时间框架内履行其对巴勒斯坦民族权力机构承担的财政义务。另一方面，也是因为以色列政府一再采取非法做法，扣留欠巴勒斯坦人民的税款和海关收入。这种情况不仅公然违反了国际法和国际公约，也是对巴勒斯坦人民实施集体惩罚的一种形式，削弱了巴勒斯坦民族权力机构履行其对公共部门雇员和私营部门应尽义务的能力。

巴勒斯坦民族权力机构在9月份捐助国会议上提交的报告证实，尽管我们试图投资于发展方案，并强化从接受援助阶段转入发展和自力更生阶段的态势，然而，我们与伙伴们合作付出的努力却因为以色列持续占领我们土地而受到遏制。要从救济过渡到发展，我们就需要能够控制自己的自然资源，确保人员和货物的自由通行，并掌控我们的国际出口。换句话说，所有这些都要求我们实现独立。

然而，占领国以色列却依然恣意不让我们实现独立，继续占领巴勒斯坦领土，没收我们的土地，建造非法定居点，并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修建种族隔离的吞并墙，从而日复一日地挑战国际社会、国际法和各项决议。

以色列还继续控制我们的自然资源，对其进行非法开采，使我们无法获取这些资源，并对人员和货物的通行施行内外限制。以色列占领国强行设置了500多个军事检查站，造成西岸支离破碎，并将其与被占领的东耶路撒冷相隔离。

以色列还继续非法并且不人道地封锁加沙地带，加重了我们人民的贫困与痛苦，现在这些人中有75%的人靠援助为生。此外，占领国以色列还继续采取阻止国际社会兑现在沙姆沙伊赫会议上所做承诺的政策，这些承诺旨在重建以色列2008年底和2009年初残酷入侵加沙地带时所破坏的设施。

今天，我们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强烈地呼吁国际社会展现出真正的政治意愿，并将这种意愿转变为

有效行动，结束这种可鄙的占领及其种种罪恶做法，因为这些做法削弱了我们的共同努力，我们这种努力的目的是建立一个基于 1967 年 6 月 4 日边界、以东耶路撒冷为首都并与包括以色列在内的各邻国和平共存的独立的巴勒斯坦国，从而实现公正、持久及全面和平。

以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和巴勒斯坦民族权力机构为代表的巴勒斯坦领导层在作出不懈努力，以履行首先是对其人民、其次是对国际社会做出的各项承诺。我们愿重申，我们将继续努力工作，在近年来我们已取得成果的基础上再接再厉。这些年中，我们完成了我们各机构的准备阶段。我们将不遗余力地铲除我们面前的主要障碍，即以以色列的残酷占领，从而使这些机构能够在一个享有主权和独立、人民可自由并有尊严生活的巴勒斯坦国中有效运作。

昆兰先生 (澳大利亚) (以英语发言)：在我们纪念第 46/182 号决议二十周年之际，我们必须回顾在国际人道主义援助方面已取得的成果。

过去二十年来，在协调和送交人道主义援助方面取得了良好进展。分组方式扩大了援助的覆盖面，提高了运送援助的效率。联合国的各项呼吁和新的筹资机制，首先是中央应急基金，既增加了资金数量，也提高了可预测性和灵活性。援助更加顺应受危机影响者的不同需求和当地的情况。

显然，这些都是向前迈出的重要步伐，但是我们必须做得更多，以应对为世界上最弱势人口提供支助的挑战。今天，第 46/182 号决议所依据的各项基本原则与 1991 年一样具有现实意义。在人道主义行动中，我们必须集体坚持人道、中立、公正以及独立的原则。我们还必须铭记，受影响国家的政府要在提供援助和保护平民方面发挥首要作用。应以尽可能充分支持政府和民间社会优先事项及能力的方式来提供国际援助。会员国、联合国各机构以及人道主义组织必须采取更多步骤，以支持这些国家能力。

及时接触到受影响民众仍是人道主义行为体面临的一个挑战。人道主义援助常常无法送到那些最需

要的人手中。这要求采取一种以创新性风险管理战略以及长期投资于与当地社区建立良好关系为基础的新做法。

2011 年的各种危机再次证明，平民是冲突首当其冲的受害者。数百万计因为冲突而被迫逃离家园的人们面临着人身暴力和性暴力、家庭分离和被剥削的威胁。在人道主义应急行动中，必须优先考虑保护受影响民众特别是妇女、儿童、老人以及残疾人。我们还必须尽更多努力，以确保在敌对环境中工作的许多勇敢的人道主义工作者的安全与保障。

随着人道主义需求的增加——这种需求将会继续增加——我们必须摒弃将人道主义应急行动与发展问题隔离开来的做法，转而采取建设社区复原力的持续和统筹做法。这一点在最清楚地体现在非洲之角。受包括生产性基础设施薄弱、粮食供应不足、气候变化以及长期冲突等因素的影响，社区生计的脆弱不堪导致当地出现了影响数以百万计民众的危机。

减少灾害风险全球平台今年的会议强调，尽管在减少灾害风险上取得了进展，但是在地方一级尚未采取足够行动以降低风险。必须让当地政府和社区在决策和开展减少灾害风险活动中发挥更大作用。

澳大利亚致力于提供适当而有效的国际人道主义援助。本周五我们将在纽约这里发布的人道主义行动新政策会清楚表明我们为帮助那些受危机影响者而将遵循的各项原则和将采取的实际行动。我们承诺增加用于人道主义援助的资金。我们将在一国提出援助请求 48 小时内做出反应。到 2016 年，我们将通过减少灾害风险、扫雷行动、预防冲突以及人道主义行动，为 2 500 多万陷于危机局势的人提供拯救生命的援助。

我们将继续在我们的发展和人道主义方案中纳入减少灾害风险的办法，今年我们为减少灾害风险投入了 9 600 万美元。我们将通过联合国和各多边机构，包括通过我们与应急基金、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人道协调厅)、世界粮食规划署以及红十字国际委员会

达成的为期多年、金额达数百万美元的伙伴关系这一重要途径，继续为人道主义行动投入资金。

我们将继续响应紧急呼吁，提供人道主义资金。我国是利比亚人道主义援助工作的第三大捐助方，认捐金额达 4 000 多万美元，并且是非洲之角危机救援工作的第五大双边捐助方，迄今已认捐 1.3 亿美元。由此看出我们有着及时供资的良好记录。但是，假如需要我们做得更好，我们一定会这样做的。

澳大利亚很高兴成为今天将通过的各项决议草案(A/66/L.26、A/66/L.27、A/66/L.28和A/66/L.29)的提案国。就关于援助巴勒斯坦人民的决议草案(A/66/L.27)而言，我们有着适时提供人道主义和发展援助的长期历史。我们将通过与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近东救济工程处)始于 2012 年的一个为期五年的新合作项目，继续提供这种支助。该合作项目将提供更多的资金以及可预测而且不指定用途的财政援助，旨在使近东救济工程处能够为巴勒斯坦难民带来更有效的成果。我们还通过 9 月份签署的一项新协作协定，增加了对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的直接援助。

最后，我想说，澳大利亚钦佩阿莫斯副秘书长及其领导下的人道协调厅团队在建设更有成效和更加负责的人道主义体系的工作中发挥领导作用。这项工作并非轻而易举，但却具有决定意义。人道主义援助与维和及发展一道，是世界上最弱势者衡量联合国、衡量今天在大会堂中就坐的我们每一个人的标尺。我们必须满足他们的需求。

努涅斯·莫斯克拉先生(古巴)(以西班牙语发言)：古巴重申，提供人道主义援助时应充分遵守第 46/182 号决议所认可的各项原则以及人道、公正和中立的原则。为此，亟需人道主义援助的国家的请求和同意对于执行工作至关重要。《联合国宪章》必须受到尊重，其宗旨和原则不能被削弱、歪曲、限制或被附设条件。在这方面，我们反对强加模棱两可、未经商定的概念，来为违反主权、领土完整和不干涉国家内政原则的行动开脱。

古巴本国在防备和组织应对自然灾害方面拥有丰富经验，促成了在《兵库行动框架》规定的许多目标上取得显著进展。众所周知，古巴政府有着丰富经验，当我国受到自然灾害影响时，它在启动、组织、协调以及提供人道主义援助方面发挥着核心作用。这使我们得以大幅减少破坏性的人员伤亡和附带损害。

我们拥有一个有效的民防体系，它负责确保遵守古巴已加入的平民保护领域各项国际措施、规范以及协定。多年来的经验教训使古巴得以加强其减少灾害风险方面的规范、司法以及体制框架。

同样，我们也提高了本地评估和监测风险的能力以及我们地方和全国范围预警系统的效力。在全国各地的学校教程中纳入减少风险的内容也很关键。

所有这些行动都是以协调一致的方式，在政府机构、非政府组织以及古巴全社会密切合作的基础上开展的，同时媒体也发挥了积极作用。此外，我们学术科研机构的研究成果与知识也可供我们的民防体系使用。

古巴就包括旱灾和水灾在内的各种自然危险开展了脆弱性研究。在我国东部，我们启动了一个项目，以改善对流域盆地的监测。我们安装了负责监测降雨量和河流和水库水流量的设备。这些数据将帮助预测洪灾和水库的情况，以确定生活在下游的民众面临什么威胁。如果水位上涨超过一定值，这些民众继而会被撤离。

虽然作出了所有这些努力，但是，由于世界各地发生的种种变化，我们充分感受到了大自然的威力。过去五年来，古巴多次受到高强度气候事件的影响，严重破坏了我们的经济。今后，我们将更加重视海啸和气候变化建模项目。我国还计划通过我们自己的努力和国际支持，扩大全国的减少风险管理中心，并且增加脆弱社区中的预警站数目。

联合国系统和国际社会对发展中国家负有重大责任，应当帮助我们改进应对自然灾害的能力。实现

这个目标的最直接方式将是让发达国家兑现它们的官方发展援助承诺。

重要的是应继续开展人道主义能力建设，并且加强与实地人道主义援助直接相关的机构。除其他外，我们必须使这些机构有更多机会获取新技术、财政资源以及必要的科学知识。古巴认为有必要继续加强国际救灾减灾战略的动员和领导能力，使其成为该领域国际努力的协调机构。

就古巴对国际人道主义努力所作的贡献而言，我们要强调，古巴有一名专家参加了联合国灾害评估和协调队。我们还积极参加了今年5月在日内瓦举行的全球减少灾害风险平台的第三次会议。

古巴重申愿意继续本着团结精神，无私地支持需要援助的自然灾害受灾国。专门从事灾害环境和防治严重流行病工作的亨利·里夫国际医疗小分队所开展的工作就是一个例子。这个小分队广泛部署于受灾地区，并设立了能够满足受灾人口广泛需求的综合性野外医院。

关于减少风险管理问题，我国与多个国家签署了合作协定。我们与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的姐妹国家开展了合作。古巴将继续坚定地促进为世界上任何地方需要人道主义援助的人提供援助。我们拒绝接受操纵人道主义援助以谋求政治目的或牟取利益的一切图谋。

山崎先生(日本)(以英语发言)：首先，我赞扬瓦莱丽·阿莫斯副秘书长在加强对紧急人道主义援助的协调方面发挥了领导作用。我还要赞扬人道主义机构，包括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人道协调厅)为此作出的努力。

今年适逢第46/182号决议通过二十周年。我们完全支持不断改善联合国的人道主义援助体系。今年对日本来说是充满不寻常挑战的一年。今年3月，日本发生了前所未有的地震和海啸。近2万人丧生或者依然下落不明，许多被撤离人员到今天仍然不能返回家园，每天的日常生活依然不便。

我谨代表日本政府和人民，衷心感谢世界各地人民展现的友谊和团结之情以及他们在灾难发生后伸出的援手。我还要感谢包括人道协调厅在内的联合国、国际组织以及许多会员国提供的援助。我们打算加快我们的恢复和重建努力。

今年发生了许多由冲突和自然灾害引起的人道主义危机。日本立即为利比亚、巴基斯坦、非洲之角和土耳其等严重危机提供了紧急救援。今天，我欢迎即将通过一系列决议草案，以便加强对紧急人道主义援助的协调。日本将在这些决议的基础上，继续努力促进使我们提供的救济有效送达。

日本要重申，尊重国际人道主义法以及人道、中立、不偏不倚和独立等人道主义原则非常重要。日本一直积极努力宣传和促进实施国际人道主义法。今年11月在京都举行的国际会议就是一个例子，这个会议由日本政府和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共同主办。在会议上，我们与来自亚洲各国的参会者就确保执行1949年《日内瓦四公约》的1977年各项附加议定书方面目前存在的挑战开展了有意义的讨论。我们打算积极参加有关加强对武装冲突受害者法律保护的讨论。

日本认识到，高级别和富有经验的人道主义工作领导人的作用对进一步加强协调来说很重要。重要的是应确保可以得到能够展现领导力并且应对实地局势的人才。有鉴于此，我们赞扬联合国组织为确保领导力而作出的努力，例如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建立了高级工作人员名册制度。此外，我们要指出，在应对自然灾害方面，作出应对的主要责任在受灾国身上。应当尊重它们的自主权。我们还要指出，必须加强与受灾国国家政府以及当地行为体的合作。

我国政府要强调，根据“人的安全”理念，从人道主义援助平稳过渡到发展援助非常重要。重要的是应迅速制订以今后重建与发展为导向的政策和项目，同时开展紧急救灾，以使受灾人口能够尽快自立。同样至关重要的是应当让当地人民参与进来，并且加强他们的能力。

日本欢迎自然灾害备灾工作的重要性获得广泛承认。我们也欢迎联合国组织最近为加强备灾工作而作出的努力。我要回顾指出，由于从过去传承下来的经验教训以及所进行的灾害培训和灾害教育，在日本东部大地震发生的时候，许多人得以挽回了生命。事实证明，改进我们自己的行为方式是一种无需作重大投资即可非常有效地减轻破坏的办法。

日本打算于 2012 年在日本的受灾地区组织一次高级别国际会议，以便参会国家交流从最近大规模自然灾害中汲取的经验教训。我们希望，会议将促进国际合作。日本请求于 2015 年在日本举办第三届世界减灾大会，以便在该会议成果的基础上更进一步。此类会议将有助于建立一个对自然灾害有强韧复原力的社会。

日本欣见，目前，不仅传统捐助方，而且新兴捐助方和非政府组织都在更多地参与人道主义应急工作。另一方面，这意味着协调人道主义援助已变得更为重要。我们要指出，人道协调厅在保持援助的高质量和透明度方面可以发挥重要作用，包括通过促进对人道主义原则的理解。

日本要重申，与包括非洲联盟、东南亚国家联盟在内的区域组织开展合作是重要的。日本赞扬有关区域组织在应对非洲之角危机方面采取的举措。我们期望人道协调厅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之间开展进一步合作。此外，我们赞扬人道协调厅作出努力，以便拓宽私营部门对人道主义应急工作的参与。我们认为，我们可以与私营部门进一步合作，可以在后勤、运输和电信等领域利用其专门知识。积累和共享这方面的良好做法是重要的。

目前，在世界各地，包括在非洲之角，正在发生大规模自然灾害。我们在动荡地区提供救济援助方面也面临着各种挑战。在这种情况下，日本要对人道主义组织及其工作人员的努力表示衷心赞赏，他们正在困难的条件下，为有效提供救济援助而不懈努力。

贾曼先生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以阿拉伯语发言)：过去两年中，国际社会看到破坏性自然灾害事件显著增多，同时还存在持续不绝的和新出现的冲突。这些事件合并在一起，导致需要紧急和长期人道主义援助者的人数增加了一倍。尽管国际社会展现团结精神，迅速应对了这些灾难，但是，国际人道主义努力依然面临诸多巨大挑战，需要作出更大努力、投入更多资源，并且开展更广泛的国际合作。

在这方面，我们赞扬联合国在国际人道主义活动的资金筹措与协调方面发挥至关重要的伙伴作用，在不具备有效应对紧急情况的国家能力的受影响发展中国家境内即时开展人道主义应急工作。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认为，建设各国的国家能力与为这些国家的可持续发展提供必要资源二者之间存在密切的联系。因此，我们高度重视为国际发展伙伴关系作出重要贡献，也重视为受自然灾害、气候变化和武装冲突影响的国家直接提供紧急人道主义援助。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通过诸多渠道作出贡献，包括提供直接双边捐助、为联合国和区域组织开展的长期人道主义与发展活动及项目提供资金以及与各个联合国机构和其它国际伙伴合作实施全球人道主义与发展举措。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致力于在提供人道主义援助时遵守中立、人道和非歧视的原则。

2010 年，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把国民总收入的 0.33% 用于官方发展援助，以其在国内生产总值中所占比例来衡量，在全世界居第十四位。在我们的官方发展援助总额中，有 14.3% 专用于为受灾国家提供人道主义发展援助。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政府和我国其它人道主义和发展机构从 2010 年到 2011 年认捐和提供的援助总额约为 20 亿美元，其形式是为世界各地人道主义和发展项目提供的赠款和贷款。这些捐助为各类广泛活动提供了资金，包括为流离失所者提供食物和住所，挖水井，促进解决冲突以及修建大坝、高速公路、学校和医院等。

此外，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参加了旨在为受灾国家提供长期发展援助的许多国际伙伴关系，例如也门之友小组、民主巴基斯坦之友小组和索马里沿海海盗问题联络小组，并且是这些伙伴关系的一个主要捐助国。我们也为国际重建阿富汗努力捐助了资金。

巴勒斯坦人民继续生活在困难的经济和人道主义状况中，特别是在加沙地带，那里的巴勒斯坦人民过去四年来一直承受着以色列占领军施加的封锁。在这方面，我们呼吁国际社会要求占领国以色列解除对加沙地带的封锁，立即开放所有过境点，以便利向民众提供人道主义援助，结束对阿拉伯领土的占领，并且根据相关国际决议和阿拉伯和平倡议，恢复和平谈判。我们还敦促各捐助国继续向巴勒斯坦人民和政府提供援助，以便为结束以色列对其领土的占领以及为其建立自己的独立国家做准备。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致力于继续为巴勒斯坦人民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提供人道主义和发展援助，直至他们的领土从以色列的占领下获得解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是各个紧急人道主义援助和发展项目的主要捐助方之一，也直接为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的预算提供资金。仅2010年，我们的捐助就达到9 860万美元，专门用于支持巴勒斯坦政府及其发展项目。

我们重申，我们支持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近东救济工程处)，并且强调，它在援助被占领土上的巴勒斯坦人民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我们要求在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各个业务领域中，使其工作人员能够易于接触到巴勒斯坦难民，援助易于送达。此外，我们强调，必须为近东救济工程处提供充足的财政支持，使其能继续在该地区开展人道主义和发展活动。

马东塞拉先生(南非)(以英语发言)：我们要感谢秘书长提交关于加强联合国人道主义和救灾援助的协调的全面报告(A/66/345)。

我国代表团确认，联合国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人道协调厅)在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

救济协调员瓦莱丽·阿莫斯领导下，在帮助加强联合国人道主义援助的协调方面取得了成就。我们还高兴地注意到，联合国系统正在努力增加对各国政府和各区域组织的支助，以改进它们的防备状态和加强它们的复原能力。向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秘书处提供的支助特别受欢迎。我还要表示，我们深切感谢人道协调厅驻约翰内斯堡区域办事处所提供的定期支助。

南非深受鼓舞地注意到，中央应急基金提供的资助拯救了许多生命。我们借此机会呼吁捐助界继续提供支助，以确保该基金以可预测的方式及时对人道主义紧急情况作出真正的反应。我们认为，对该基金过去五年来工作所作的评估提供了关于所吸取经验教训的重要信息，并为该基金改进其任务规定的执行情况提供一次机会。我们还注意到，分组方式是一种积极的做法，可确保对当今世界所面临的许多人道主义紧急情况作出有效反应。我们鼓励继续改革有关系统，以确保及时作出反应。

近年来，自然灾害的发生频率、复杂性和规模有所增加，导致无数人丧生的惨剧。我们深感关切的是，这种自然灾害往往与有增无减的气候变化条件相联系，带来了长期的负面社会和经济后果，并造成普遍环境退化，从而殃及许多发展中国家。这种人道主义紧急情况正在干扰许多穷国的发展进步。在这方面，我们提醒大会，妇女、女孩、儿童和残疾人等最贫穷和最弱势群体仍然遭受到最严重的影响，他们的困苦必须得到优先处理。

这种人道主义紧急情况要求国际社会作出协调努力，因为我们认为，当今世界没有一个国家能够单独有效地应对这些紧急情况持续造成的巨大人类灾难。在这方面，我国代表团重申，南非致力于为人道主义系统的有效运作作出贡献。这包括促进与区域组织的伙伴关系，以及改进基于需求的评估。

我们认为，调集充足、可预测、及时和灵活的资源也至关重要。同时，我们再次借此机会呼吁所有利益攸关方和行为体坚持中立、人道、不偏不倚和独立

等核心人道主义原则。这些原则应当仍然是一切应对人类所面临紧急情况努力的基础。

由于干旱和饥荒，非洲之角目前正经历 60 年来最严重的人道主义危机。我们对国际社会目前所作的反应表示感谢，并敦促国际社会继续与该区域各国合作，以便向灾民提供人道主义援助。

关于降低灾害风险的问题，我们敦促国际社会支持发展中国家，提高这些国家的救灾和减灾能力，并改进这些国家的备灾情况，以便在发生人道主义紧急情况时作出有效反应。《兵库行动框架》作为会员国商定的国际战略，仍然是这方面至关重要的行动指南。为此，我们认为，向发展中国家转让救灾和减灾技术仍然至关重要。

我国代表团继续对世界各地持续发生针对人道主义工作人员和设施的蓄意威胁和暴力袭击感到最严重的关切。我们认为，应当不加任何限制，准许人道主义工作人员向弱势民众和已经受到人道主义紧急情况影响者提供援助。提供这样一个有利环境的关键因素是根据人道主义法和国际法的各项原则，确保人道主义救急人员的安全和保障。

最后，我们认为，作为人道主义行为者，我们可以改进我们的努力，以更快、更可预测和更加协调一致的方式提供人道主义援助，并最终缓解世界各地数百万受这种人道主义紧急情况影响者的痛苦。数百万受人道主义紧急情况影响者不只是统计数字；他们是我们的血肉同胞。我们敦促大家永远记住，我们谈到的人道主义紧急情况很容易会影响到大会堂内今天在座的每个人。因此，任何时候都必须维持和促进世界各国之间的合作和团结。

格尔贝先生(瑞士)(以法语发言)：瑞士感谢秘书长提交关于加强联合国紧急人道主义援助的协调的出色报告(A/66/81、A/66/332、A/66/339和A/66/357)。我们特别赞扬他的各项结论和各项建议，并且要着重谈三点。

第一，瑞士感到关切的是，在许多情况下，向受人道主义紧急情况影响的民众迅速和畅通无阻地提

供援助仍未得到保障。正如秘书长在文件 A/66/81 所载报告第 71 段中强调的那样，官僚主义障碍等制约因素以及阿布贾和坎大哈等地所发生针对人道主义工作人员的激烈敌对行动和攻击行为，仍然是提供有效援助的障碍，不论在发生自然灾害时还是在复杂的紧急情况中，都是如此。

与以往任何时候相比，现在都更应该鼓励让人道主义援助迅速和畅通无阻地进入，这是头等大事，使人道主义工作人员能够在各种情形下完成其使命，拯救生命、缓解痛苦和保护人的尊严。因此，秘书长关于这几方面的建议对我们来说特别重要。我们支持秘书长呼吁会员国为人道主义工作人员和物资迅速和畅通无阻前往灾区提供便利。

我们赞扬紧急救济协调员办公室和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向各国政府开展倡导工作，捍卫人道主义准入。同样重要的是，每个人道主义机构的运作方法都应当严格遵守人道主义原则。在这方面，我们赞扬世界粮食计划署计划于明年提出其保护理论。

第二，应当特别致力于防备环境紧急情况和降低灾害风险。秘书长的报告(A/66/81)非常正确地强调，为防备环境紧急情况筹措资金往往具有临时性和不连贯性。然而，各方广泛确认，必需加强地方和有关各国政府应对这些挑战的能力。我们不应再侧重于应对灾难，而应当侧重于预测灾难。在日内瓦举行的全球减少灾害风险论坛第三届会议和世界重建会议的讨论表明，“我们现在有知识，有手段，也有决心，可以将减少灾害风险作为国家、地方和国际优先事项”。瑞士最近在国内进行的一项研究表明，减少灾害风险的投资成本是灾后反应所需成本的四分之一至七分之一。

瑞士还认为，短期紧急重建努力必须与长期发展努力保持一致，以确保在危机情势下从一个阶段向另一个阶段连贯地过渡。因此，我国采取了这一做法，让所有相关的全球、国家和区域利益攸关方参与，并顾及气候变化、自然灾害和环境紧急情况三者之间的联系。

第三，瑞士特别支持秘书长关于加强紧急局势中人道主义协调机制和人道主义领导的建议。由于设立了分组系统、包括关于全球粮食安全的新的分组，取得了进展，但是，我们不能因此而忘记仍有很多进展尚待取得。尤其需要加大国家和地方机构参与对分组的管理以及界定内在责任的力度。

加强联合国各机构与各非政府组织之间在分组方法方面的合作也是必要的。在这方面，机构间常设委员会致力于加强这一领域的协调效力，并在实地各机构之间促成一种共同负责的文化以求取得共同的成果，这一点应当受到赞扬。

瑞士还要强调，必须让灾民更好地参与人道主义反应的规划工作，首先是需求的确定，而且还要使民众有机会对提供的服务发表意见。

多斯桑托斯先生(巴西)(以英语发言)：巴西赞同阿根廷代表以 77 国集团加中国的名义所作的发言，并且要代表本国提出以下几点补充意见。

巴西欢迎秘书长题为“加强联合国紧急人道主义援助的协调”的秘书长的报告(A/66/81)和题为“自然灾害领域的国际人道主义援助合作，从救济到发展”的报告(A/66/339)。我们特别赞扬注重人道主义筹资和防备。在这两个方面，联合国及其会员国仍然需要作出努力。

加强我们各国社会的防备和复原能力是降低灾害影响和提高各国应对本国领土所发生紧急情况能力的关键。提高防备能力将大大降低对国际人道主义援助的需求。然而，在这方面，国际社会仍可在支持各国加强国家和地方当局以及民间社会防备能力的努力方面发挥至关重要的作用。世界银行全球减灾和灾后恢复基金、联合国国际减少灾害战略、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人道协调厅)等国际组织必须改进其协调，以避免工作出现空白或重叠。各捐助方和国际组织在资助国家防备努力方面必须提高效率，以确保提供足量资源，避免出现资金短缺。

在筹资问题上，我们关切地注意到经济和金融危机可能对联合国提供人道主义援助产生的潜在影响。我们呼吁捐助国维持并增加资助数额，以使持续不断地提供救济。

巴西作为一个发展中国家，已尽其职责。过去几年来，我们大幅增加了捐款和实物捐赠。今年 6 月，巴西国会颁布立法，批准政府向面临紧急情况的各国捐献 70 多万吨粮食。我们还稳步增加对中央应急基金的捐款，并计划继续这样做。

巴西认为，必须确保人道主义合作与可持续发展之间相互支持的关系。体现这一做法的若干倡议正在执行之中，例如粮食援助就地采购计划和以现金支付工资计划。不过，在这方面仍需作出更多努力。联合国必须把及早复原纳入其所有人道主义活动的主流，包括制定这方面的适当工具。“两性平等政策标志”提供了一个有益的例子，在及早复原方面可加以借鉴。

巴西要强调教育在人道主义合作中的作用。教育是强有力的工具，可预防和应对自然灾害，同时提供范围广泛的其他社会经济惠益。出于这一原因，巴西支持促进实现受教育权的人道主义努力，例如提供学校饮食和教材以及建立学校基础设施等。

我国与海地的人道主义合作便体现这样一个视角，其基本想法是，我们只有把紧急救济与支持创造就业机会和产生收入的经济活动结合起来，才能实现可持续的灾后复原。巴西仍然致力于支持海地克服其仍然面临的人道主义挑战和促进海地实现长期可持续发展。我们还呼吁所有伙伴维持其对海地发展的承诺。

包括武装冲突在内的复杂紧急情况仍然是造成痛苦、流离失所和生命损失的主要原因。我们强调，必须确保安全无阻而且及时地接触受灾民众，为他们提供挽救生命的援助。我们强调所有相关行为恪守人道、中立、公正、独立的人道主义原则的重要性。

此外，会员国必须遵守国际法，包括国际人道主义法和人权法规定的义务。

最后，我们认为，加强所有会员国和人道主义行为体之间的伙伴关系，可提高自主性和联合国人道主义援助的效率。在这方面，人道协调厅和机构间常设委员会应改善同发展中国家的对话与合作，以便借鉴它们的应急专长。此外，发展中国家必须参与有关人道主义援助政策的讨论。我们欢迎人道协调厅和机构间常设委员会在这方面所采取的步骤，并鼓励它们进一步加强这方面努力，确保联合国人道主义援助工作得到广大会员国的政治支持。

王民先生(中国)：中国代表团感谢秘书长在本议题下提交的报告(A/66/345)，赞同阿根廷代表 77 国集团和中国代表所作的发言。

近年来，由于经济危机、粮食危机、能源危机和气候变化等全球性问题，加之自然灾害频发、地区冲突不断，全球人道主义形势日益严峻。“非洲之角”粮食危机，致使超过 1 300 万人受灾，数百万人流离失所，濒临死亡边缘，索马里多个地区陷入饥荒，最终演变成当今世界最严重的人道主义危机，全球人道主义协调和反应能力面临严峻的挑战。如何加强国际人道主义协调合作，切实帮助受灾国加强能力建设，实现从救灾向发展的顺利过渡，保持人道主义资源的可持续增长，是当前国际人道主义领域面临的最大挑战。我愿就上述问题谈以下看法：

第一，要继续坚持联大第 46/182 号决议确立的人道主义援助指导原则。

2011 年是联大第 46/182 号决议通过二十周年，这项决议对国际人道主义社会有着重要的纪念意义。该决议具有里程碑性质，为联合国紧急人道主义援助奠定了基本框架，制定了指导原则，是有效实施人道主义救援的前提，也是增强国际合作与互信的基础。人道主义各方必须恪守人道中立和公正原则，尊重受灾国的主权、领土完整和国家统一，遵守国际人道主义法和东道国的法律，尊重当地的风俗和传统。只有

如此，才能在受灾国政府的同意和灾民的信任与支持下，顺利实施人道主义救援行动。

第二，要切实加强受灾国能力建设。

当前，能力不足、能力建设缺乏支持制约了对人道主义危机的有效应对。而救灾能力与能力建设又恰是受灾国急需的治本之策。中国有句古话：“授人以鱼，不如授人以渔”。中方呼吁国际社会将帮助受灾国加强能力建设作为人道主义援助的重点工作。

中方认为，加强能力建设应包括两个方面：一是防灾、备灾和灾害反应能力；二是实现早期恢复和长期发展的能力。包括联合国系统在内的国际社会应重视并推动与受灾国在上述领域的合作，以受灾国政府和民众的需求为导向，从技术、资金等方面提供支持，助其逐步实现标本兼治的人道主义救灾效果。

第三，要完善联合国人道主义系统的工作机制。

近年来，全球人道主义需求不断。越来越多的国家、国际组织、私有部门和非政府组织广泛深入地参与到国际人道主义援助之中。中方认为，在大灾难面前，各方应该加强协调、增加互信、统筹规划、提高救援效力和资源使用的效益。中方支持联合国在这方面加强协调，与有关国家、国际机构和非政府组织建立伙伴关系、拓展合作领域。

过去一年来，在阿莫斯副秘书长的领导下，联合国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办公室在募捐呼吁和组织协调等方面发挥了不可替代的作用。中方对此表示赞赏，并希望联合国人道系统及其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办公室进一步完善协调机制、改善筹资渠道、加强对成员国的沟通与协作，在国际人道主义事务中发挥更大的作用。

第四，要继续充分发挥中央紧急应对基金的重要作用。

中方欢迎中央应对基金五年评估报告(A/66/357)。报告表明，基金在各种自然灾害和紧急情况下提供了及时、有效的援助，为改善救灾资源的合理调

配和有效利用，帮助受灾国和地区获得人道主义援助发挥了重要作用。中方希望基金在首次独立评估的基础上，完善管理机制，提高使用效率，加强透明度，使其不仅能进一步发挥独特作用，还能成为联合国人道主义事务改革的亮点。

中国是一个自然灾害多发的发展中国家。减灾、备灾和紧急救灾是中国各级政府每年都要面临的重要任务。中国政府在应对本国自然灾害带来的巨大挑战的同时，还高度重视人道主义援助领域的国际合作，并根据有关受灾国政府的要求和国际社会的呼吁，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积极参与多边、双边的国际救援行动。此外，中国政府今年还与联合国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办公室共同举办了“联合国亚太地区人道主义伙伴关系会议”，积极推动了国际人道主义社会的经验交流和经验分享。

今后，中国政府将秉承国际人道主义原则，继续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与国际社会一道，为帮助受灾国战胜灾害和重建家园做出积极的贡献。

马克西米切夫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最近发生的各种自然灾害、技术事故和武装冲突突显了联合国人道主义援助的重要性。

加强人道主义应急能力，特别是国家和地方各级的人道主义应急能力，是有效应对灾害的基础。在这方面，我们支持联合国系统开展各种活动，以发展各国减少灾害风险的机制和工具，包括防备灾害、发展预警系统、加强自然灾害和技术事故的应急工作以及促进早日复苏和发展。应特别重视联合国人道主义机制和发展机构之间的密切合作。

俄罗斯正在执行一些措施，旨在改善国家防范和应对紧急情况系统。2008年，在民防、紧急情况和消除自然灾害后果事务部下设了国家危机管理中心。我们主张把不同国家的类似中心连成一体，形成一个单一的全球网络。这一网络的宗旨将是共享自然风险和灾害方面的业务信息，帮助各国政府及时采取措

施，防止大规模灾害，降低民众的脆弱性，并缓解灾害后果。

俄罗斯高度重视联合国人道主义工作人员的安全保障。在这方面，我们支持在受灾社区中积极宣传人道主义工作的任务和目标。

鉴于军事资产具备效力，目前正在开始在联合国应急行动中动用军事资产。然而，提供人道主义援助始终应该是严格的民事活动，我们认为，保持其民事性质极为重要。动用军事资产应该继续是最后手段，在特定人道主义行动无法通过其他手段在指定时间内完成任务和达到目标时方可采用。参与行动的军事部队在职能和任务上应遵循独立原则。总而言之，应继续让民政实体和联合国，即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人道协调厅)来负责进行协调。我们的原则立场是，支持进一步加强人道协调厅确保根据第46/182号决议附件所列指导原则提供的人道主义援助之民事性质的能力和作用。

俄罗斯支持并积极促进联合国人道主义部门的财政可持续性。联合国联合呼吁进程应继续是国际人道主义援助的重要机制。中央应急基金的成功运作，是各方联合努力加强人道主义应急机制的主要成就之一。我们赞扬应急基金所从事的工作，事实证明它是确保为人道主义行动提供可预测、足够和及时融资的有效工具。

俄罗斯传统上始终积极参加国际人道主义努力，而且我们将继续增加我们的贡献。在2010-2011年，俄罗斯以双边形式并在联合国人道主义呼吁的框架内向乍得、智利、科特迪瓦、埃塞俄比亚、几内亚、海地、日本、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利比亚、纳米比亚、巴基斯坦、索马里、塔吉克斯坦、乌兹别克斯坦和也门等国提供了人道主义支持和援助，这种援助总额达100万美元。此外，俄罗斯联邦政府还向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捐款100万美元，向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捐款50万美元，用以向受干旱和饥荒影响的非洲之角国家人民提供人道主义援助。

达维多维奇夫人(以色列)(以英语发言):今天上午,我们在经历了悲剧接连不断的一年之后举行会议。2011年发生了海啸、地震、干旱、饥荒、暴力和政治动乱。许多人丧生,受灾者不计其数。这些危机对世界各地许多社区和国家造成了破坏性冲击。

然而,在这种灾难性的时刻,我们也看到了人类最优秀的品质。许多人在混乱之中表现出了极大的勇气,各国相互声援,国际社会展现出它有能力采取果断行动。

经过过去一年的灾难,我们可以从中汲取宝贵的经验教训。投资于减少灾害风险至关重要。为了建设富有复原力的社区,我们必须在各级做好准备工作。地方、国家和国际协调是关键。

以色列国有着向其他国家提供人道主义援助的长期传统,今年也不例外。在今年2月新西兰克赖斯特彻奇发生地震之后,以色列向这个遭受震灾的城市送去了环卫用品、净水设备和临时住棚。一个月后,日本发生了地震和海啸灾难,以色列派出一个医疗专家、搜寻救援专家和通信人员小组前往当地受到毁灭性破坏的港口地区。10月份在土耳其发生地震后,以色列派出了野外医院并提供了临时住房建筑,帮助解决流离失所的灾民居住问题。

为了应对非洲之角的严重干旱,以色列向世界粮食计划署捐款,支持向在肯尼亚境内的索马里难民提供食物包。我们也向埃塞俄比亚政府提供捐款,用于购买当地生产的粮食援助,帮助那里的索马里难民。

以色列的人道主义援助工作遵循一个全面的指导方针。我们认为,救灾工作的核心必须是备灾。几十年来,以色列国际开发合作署(希伯来语缩写为MASHAV)在世界各地举办了许多应急和救灾医学课程,我们通过这些课程培训医生、护士、医疗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应对大规模伤亡事件。合作署提供理论培训,并针对特定国家或地区可能发生的灾害情况,组织切合实际的模拟演练。

在过去几年中,以色列同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特别是同联合国灾害评估和协调(灾害评估和协调)工作队的合作明显增多。以色列是灾害评估和协调工作队的成员,我们感到自豪的是,应急名册小组中包括五名以色列专家。明年,我们将继续提供合作。联合国灾害评估和协调工作队将参加我国年度全国安全演习,这次演习将模拟地震和国际援助协调。以色列还计划请国际搜救咨询小组为本地区应急小组举办一个培训课程,以便在发生灾难造成大规模伤亡时按照国际标准实现充分协调。

以色列确认,最有效地应对灾难离不开协调。因此,通过合法和公认的渠道协调人道主义援助的提供,是至关重要的。然而,某些非国家行为体利用人道主义援助作为冲突和恐怖主义的工具,这仍然是我们持续面临的一个挑战。我们仍承诺与联合国所有有关机构在这方面共同努力。

联合国在协调人道主义援助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从而为集体行动提供了宝贵框架。联合国的应灾工作凸显了一个基本真理。各国在遭受悲剧性灾害时,都有义务对它国予以声援。地震、飓风和海啸不分国界。它们威胁到我们所有人。今天的捐助国或许明天就会成为受援国。

以色列的经历就清楚地表明了这一点。就在一年前,本地区国家和世界各国在我国卡梅尔山森林大火后向我们提供了援助。我愿借此机会再次感谢在那段困难时期给予我国声援的所有国家。

请允许我向为了给身处困境的人们带去希望而献出生命的所有人道主义工作者和联合国工作人员致以敬意。他们的同情心、奉献精神 and 善良应当永远给予我们鼓舞。

最后,我要表示,我必须就一些代表团今天针对以色列作出的某些不实指控作出回应。这些恶意攻击与本次辩论会没有任何关联,有损辩论会的专业性。不幸的是,某些代表团更关心的是在大会堂捞取廉价政治资本,而不是讨论人道主义援助这一重要问题。

里什琴斯基先生(加拿大)(以英语发言): 2011年发生的事件再次凸显出, 必须及时采取有效的人道主义行动。从全球来说, 各种需求继续以惊人的速度增多。苏丹、索马里、刚果民主共和国和阿富汗等国持续存在的紧急状况, 以及巴基斯坦和中美洲发生的洪灾, 都凸显出必须继续加强人道主义行动的协调。利比亚、也门、科特迪瓦和叙利亚的人道主义状况不断变化, 也凸显出必须满足受暴力和武装冲突影响的民众的保护和人道主义需求。

人口大幅增加、城市化步伐迅猛、通过宗教迫害等手段强迫移民现象日趋严重等重大趋势, 以及世界上一些最脆弱国家对减少灾害风险措施和备灾措施重视不够, 可能会导致人类脆弱性加剧, 进而加大国际人道主义系统的应对压力。此外, 人道主义行为体增多, 而其中一些经验又有限, 加上索马里和苏丹等关键国家的人道主义空间受到越来越多的限制, 使得满足人道主义需求的任务更加艰难。

(以法语发言)

在这种日益复杂的环境下, 进行战略领导就愈加重要。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人道协调厅)在提供此类领导方面可以发挥关键作用。不过, 我们期望所有人道主义行为体——联合国和非联合国的行为体——都能够密切合作、交流情况并确保在发生灾害时现有协调机制能够发挥作用。在这方面, 人道协调厅在努力开展有意义的具体行动, 来改进人道主义协调并实际改善最困难者的处境的过程中, 可以继续依靠加拿大的大力支持。

加拿大欢迎机构间常设委员会采取主动举措, 侧重在领导能力、协调、问责、备灾和宣传领域取得可量化的成果。我们呼吁委员会继续努力迅速宣传关于对人道主义挑战的讨论情况。我们认为, 提高决策的透明度和传播信息将有助于加强人道主义行为体与会员国的协调, 确保联合国系统内部的透明和问责。

(以英语发言)

加拿大大力支持分组协调制度, 认为它是改进协调以及确保及时、有效采取人道主义应对措施的重要

工具。不过, 需要作出进一步努力, 来加强该制度。因此, 我们呼吁分组牵头方与当地和国家协调机制更密切地合作, 以避免重复劳动和确保国际人道主义行动能满足受灾民众的需要。此外, 我们要求联合国系统设法商定对包括共同联合需要评估在内的人道主义分析的共同做法。我们的人道主义行动必须根植于确凿的证据基础, 否则, 我们会削弱这些行动的实效。

联合国机构和其它人道主义行为体, 其中包括东道国政府、当地行为体、私营部门、海外侨民、科学界和宗教团体加强相互协调, 对于提高组织工作的效力和国际社会满足人道主义需求的能力也是至关重要的。协作网将有助于改进信息交流、汲取经验教训和推动更好地制订方案。

我们人道主义协调工作的效力取决于负责协调工作的人的效力。确保驻地和人道主义协调员能够获取在人道主义问题上开展领导所需的培训和工具, 对于我们的成功至关重要。人道协调厅和机构间常设委员会的首长必须继续努力加强人道主义和驻地协调员的作用、问责制、遴选和能力。

本组织可以依靠加拿大的承诺, 即我们将与人道协调厅等人道主义伙伴合作, 努力加强协调和国际人道主义系统应对人道危机的能力。世界各地的弱势群体需要我们承诺开展具有战略性、透明性并基于妥善评估的决策程序, 取得有创意的、经过很好协调的成果。我相信, 如果齐心协力, 我们就能克服未来的各种挑战, 为困难者提供挽救生命的援助。

麦克莱先生(新西兰)(以英语发言): 新西兰完全致力于支持国际人道主义系统。去年, 对该系统的大量需要使我们大家——各国政府、联合国、红十字和红新月会、非政府组织、民间社会当然还有个人——都参与其中。一些人虽身处灾难之中, 但却迅速行动了起来, 帮助和救援比自己处境更危险的人; 而另一些人虽远离灾难, 但也竭力提供帮助。

在整个 2011 年, 世界始终在应对粮食和燃料价格的大幅波动, 非洲之角则出现了旱灾和饥荒, 还有

一些规模较小但仍比较严重的灾害，所有这些都对有关国家及其民众造成严重后果。还有很多旷日持久但却被忽视的危机仍需要得到国际人道主义支持。同样，严重的粮食无保障情况要求国际上采取行动，但这也表明人道主义系统的改革能够产生协调性更强的应对措施，特别是人道主义和发展行为体与各国政府的协调。结果应当是受灾国及其民众实现可持续性更强的复苏。

新西兰支持联合国在备灾和应灾这两个方面领导和协调国际人道主义行动。我们具体来说支持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人道协调厅)发挥带头作用，我们支持联合国机构等部门在应对近期人道主义粮食危机和必须建设有助于粮食和营养保障的长期抗灾力方面努力采取双轨做法。新西兰欢迎有机会在过去一年里担任人道协调厅捐助者支持小组主席。我们特别高兴地于6月份主办和主持了该小组年度高级别会议，会议取得了一些十分显著和有价值的成果，可供人道协调厅和捐助界采取后续行动。

今年的事件再次凸显出人们对于人道主义工作人员的人身安全以及冲突地区一些团体的行动的关心。这些行动使得民众无法获取有时甚至是无法寻求人道主义援助，妨碍了人道主义工作人员履行其职能。我们对国际人道主义法和原则受尊重度遭到削弱深感遗憾，尤其是鉴于工作人员现在必须在日益复杂和艰难的形势下开展行动。

新西兰还和其它国家一道，谴责武装团体采取的致使人道主义组织被驱逐、人道主义工作人员的活动被禁、人道主义援助成为目标、受阻或不让运送这种援助的行动。我们也谴责针对国际和国家人道主义工作人员和身陷危机的其他人实施的一切袭击、骚扰、恫吓、谋杀、劫持和绑架行为。我们特别谴责对妇女和儿童实施杀害、强奸和性攻击行为。因此，我们大力支持秘书长和安全和安保部为减少此类危险所做的工作，特别是支持“共同拯救生命”框架。

新西兰欢迎最近为加强国家内部联合国人道主义的领导和协调所做工作。我们鼓励进一步开展工

作，将早日恢复纳入人道主义工作规划，以确保组群迅速到位，使他们能够与相关的行为者，包括其他组群、地方和国际非政府组织、各国政府和军队进行有效的沟通。然而，国际社会仍必须在减缓和适应应对气候变化的影响方面紧急做出更多的工作。太平洋和其他地区的小岛屿国家最容易受到这些冲击，遭受各种灾害的潜在影响，无论是何种原因造成的灾害。国际社会必须更多地投资于早期复原，弥合拯救生命的人道主义工作与长期发展之间的差距。

许多会员国继续面临财政限制，人们也在对国际人道主义系统提出越来越高的要求。我们选出的议员、纳税人和国内利益攸方期望我们所有的发展和人道主义伙伴加强问责和提高业绩。因此，至关重要的是，联合国和这些伙伴要通过监测和评估人道主义援助的提供情况、与受灾民众协商，并将汲取的教训纳入实际方案，继续加强其应灾工作。这项工作还必须要支持两性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

新西兰还继续支持中央应急基金帮助对大小人道主义危机采取迅速、有效和公平的对策。我们对于具体的人道主义呼吁仍会作出尽可能快的反应。无论何时何地提供人道主义援助，我们的集体和单个目标都必须是防止和减轻人类的痛苦，保护受影响最大的、最弱势的民众，无论他们在哪里。这个目标应当得到我们的全力支持。它肯定会得到新西兰的全力支持。

猜蒙戈夫人(泰国)(以英语发言)：首先，泰国要感谢秘书长在题为“加强联合国人道主义和救灾援助，包括特别经济援助的协调”的议程项目70下提交详细而全面的报告(A/66/345)。

我国代表团赞同阿根廷代表以77国集团加中国的名义所作的发言。

我愿借此机会强调，泰国对世界各地遭受自然灾害影响的民众给予声援。他们在如此艰巨挑战面前表现出的勇敢态度和百折不挠的精神是可嘉的。我们还想让他们知道，他们不是孤军奋战，国际社会愿意在其患难时给予支持，帮助他们克服这些挑战。

我们也愿表示，我们赞赏联合国系统内外的男女工作人员们努力向世界各地灾区民众提供人道主义和救灾援助。自然灾害受害者以及救援和救灾人员的安全也必须是人们关切的头等问题。在这方面，泰国完全支持联合国努力加强协调人道主义和救灾援助的能力，特别是协调联合国有关机构为保障其工作人员安全所采取的举措。

秘书长关于加强紧急人道主义援助的协调的报告(A/66/81)指出，联合国在2010年6月至2011年5月的报告所述期间，对全世界30多起紧急情况作出了反应。报告除了指出一些令人担心的趋势之外，还指出自然灾害的频繁度和规模加大。过去一年全球有更多人死亡、数百万人受灾，其中包括最弱势民众。这是一个令人不安的趋势，必须作出坚定承诺和采取坚决行动，加强以尽可能有效和可持续的方式作出反应，从而加以遏制。

随着自然和人为灾害加剧且愈发频繁，我们必须不断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层面提高应对能力。尽管自然灾害无法预防，但是，生命和生计损失却是可以防止的。

泰国近来的水灾是几十年来最严重的一次，考验了我国的复原力和应对能力。在危机时刻，我国人民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团结一心、互相帮助。在这方面，请允许我表示，泰国真诚感谢我们的朋友表达善意与支持的话语，并在我们需要的时候提供援助。

泰国从我们最近危机中吸取的更为重要的经验教训之一是，仍有必要分享最佳做法和技术援助。在国家、区域和国际一级拥有必要的基础设施和设备也十分必要，以便在灾害来临时有更好的准备、加以处理并开展重建。

在国家一级，泰国在强调能力建设并为当地社区提供技术援助，以满足当地具体需求的同时，始终高度重视建设各种预警机制和复原能力。泰国政府为实现《兵库行动框架》制定的各项目标采取了若干步骤，例如，成立国家灾害警戒中心，并核可了2010年至

2014年期间减少灾害风险的国家战略计划，其目的是在紧急情况下为灾民提供援助。我们还努力加大了调集各部门资源的集体工作力度，以期保护、缓解并复原受影响的地区和民众。我国政府致力于在这方面做更多工作。

在区域一级，2005年，泰国政府为成立海啸区域信托基金捐助了1 000万美元，以便提高本区域在遭到2004年破坏性印度洋海啸袭击后对灾害的准备。2010年，该基金的范围被扩大到包括该区域整体的灾害和气候准备。

随着东南亚国家联盟(东盟)各国距离到2015年成立东盟共同体越来越近，东盟领导人们致力于通过《东盟关于灾害管理和紧急反应的协定》，加强在灾害管理方面的区域合作。《协定》侧重于更好地备灾，特别是强调有必要建立预警系统和确保及时派出搜救和援助人员的机制。

在国际一级，今年，泰国为世界各地受自然灾害影响的国家、包括我们的近邻及区域内外国家提供了价值约70万美元的财政援助。我们还通过世界粮食规划署，为援助非洲之角受旱灾影响的民众捐助了额外资金。我们还根据请求，向受影响地区派出了紧急医疗队。

此外，今年我们再次向中央应急基金捐了款。我们还注意到基金的五年评估以及基金秘书处为提供明确路线图以提高基金的效力、效率、问责度和透明度而采取的各项举措。除泰国政府做出财政捐助外，泰国的私营部门和非政府组织也为世界各地的受影响国家提供了大量援助。

我们还必须寻找新的办法，通过运用新技术来提高备灾水平，以确保提供所需的技术援助，从而提高受影响国家的能力。我们还应探索利用媒体手段和新的通信渠道来协助并提高我们的预警和应对能力，以便提供及时信息。

最后，我愿重申，泰国政府及人民致力于继续提高我们本国应对我们区域自然灾害和协助区域内外

受影响国家的能力。我们的目标必须不仅是协助受影响国家战胜自然灾害严重影响带来的各种挑战，而且以一种能使这些国家朝着可持续发展的方向实现可持续恢复的方式来协助它们。

德劳伦蒂斯先生(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 美国与今天在此齐聚一堂的其它国家一道，纪念第46/182号决议通过二十周年，该决议是制定框架以协调联合国紧急人道主义援助的一项关键文书。作为一份基础性文件，第46/182号决议阐述了人道主义援助的各项指导原则，提高了备灾作为一个紧急救济关键因素的重要性。

过去几十年来，国际人道主义系统一直在演变，以应对新的不断增加的挑战。的确，2011年也不例外。非洲之角的持续旱灾和袭击索马里部分地区的饥荒的复杂性将该系统推到了极限。科特迪瓦的冲突导致大规模的境内外流离失所。巴基斯坦的水灾摧毁了无数社区。

每一个危机都引发了独特的需求，要求采取定制的解决办法。美国认为，我们必须继续支持并提高联合国及广大国际人道主义应对系统在那些靠其本国资源应对能力各异的国家应对各种灾害的能力。任何单一国家或组织都不具备应对每一次人道主义危机的条件。加强伙伴关系对于加强协调和提供及时有效的援助至关重要。

例如，联合国、伊斯兰合作组织、非洲联盟和土耳其各自都对索马里的饥荒做出了回应。但是，它们也采取步骤，通过定期沟通和交流信息，协调了它们的工作。我们赞扬它们的努力，也支持紧急救济协调员兼主管人道主义事务的副秘书长瓦莱丽·阿莫斯决定把与非联合国组织的外联作为她在联合国任期内的一个关键支柱。

令人遗憾的是，政府或其它方面施加的通行限制使许多自然和人为灾害的受害者得不到人道主义援助或得不到足够的援助，从而无谓增加了他们的痛苦。特别是我们必须着重指出索马里的例子，该国恐

怖团体青年党驱逐了人道主义机构，禁止他们开展拯救生命的活动，整体削弱了联合国和其它国际援助机构为成千上万脆弱的索马里人运送关键的粮食、医疗保健以及水源服务的能力。美国敦促其它会员国与我们一道，强烈谴责青年党丧心病狂地阻断人道主义援助、危及索马里人生命的做法。

美国赞扬今年秘书长有关人道主义援助方面国际合作的报告(A/66/339)强调了两性平等和基于性别的暴力。美国支持这样的看法，即：国家和当地政府以及人道主义界必须在灾害发生之前、发生期间以及发生之后承认和处理性别敏感问题。应对性别问题敏感的做法和活动纳入从规划和执行到监测与评估的灾害策划的各个阶段，或使其成为这些工作的主流。我们认为，受灾害影响国家、联合国各机构以及其它人道主义伙伴必须以消除或降低性暴力和基于性别暴力风险的方式来规划救济方案。

美国历来承认，重要的是不仅要应对自然灾害，而且要帮助社区做好准备并尽可能减少脆弱性。因此，投资于减少灾害风险至关重要，因为它们有助于减少生命和生计损失、保护土地和基础设施、提高复原能力并减少灾害对经济的干扰。

发展伙伴应在减少自然灾害的根本风险方面发挥作用，因为如果不是以可持续的方法来设计这些方案，单靠减少灾害风险将不会使各社区和各国具有灾后复原力。如果社区和家庭不提高灾后复原能力的话，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将很困难。因此，我们敦促各发展行为体与其人道主义同行一道，更加积极地参与各项减少灾害风险的方案。

同样，我们敦促加强人道主义机构与发展机构之间的伙伴关系，以处理救济和发展之间的差距。今天，流离失所的平均时限是17年。在世界各地30个国家，1 000多万人长期生活在流离失所的状态中。发展行为体应将被迫移徙者的需求纳入其国家方案和战略，以帮助找到持久和长期的解决办法。

我们还要指出，人道主义危机正越来越具有城市化的特点。全球人口一半以上生活在城区，其中有100

万人生活在朝不保夕、服务不足的非正规住区和贫民窟中。越来越多的流离失所者加入了大城市贫困区中长期衣食无着者的行列。随着城市化扩大规模并加快步伐，城市人口将变得越来越容易受到一系列当前和新出现威胁的影响。人道主义行为体需建立应对机制，以迎接这一新挑战。

美国鼓励联合国及其伙伴继续加强领导、问责和协调。美国支持在挑选人道主义需求迫切的国家驻地协调员时，赋予紧急救济协调员以更多的发言权。还应为紧急救济协调员提供必要工具，以使国家一级的协调员对其工作负责。我们必须创造性地思考如何激励各机构为联合国的集体利益服务，特别是在分组协调和提名高级工作人员担任驻地协调员和人道主义协调员等职务方面。

人道主义工作者的安全与保障对于提供人道主义援助仍然至关重要。美国坚决谴责以人道主义工作者为袭击目标的做法，并呼吁各方保障为人和为自然灾害受害者运送拯救生命的援助的组织和个人福祉。我们特别谴责对位于尼日利亚阿布贾和马扎里沙里夫的联合国设施的袭击，这些袭击导致那些努力使世界更加美好的人们悲惨死去。

在我们回顾通过第 46/182 号决议的同时，我们也必须承认，大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以及安全理事会随后做出的人道主义政策决定也在很大程度上塑造了今天的国际人道主义系统。我们期待大会和联合国系统的其它机关将继续制定人道主义系统的规范及运行框架，以便更好地满足自然灾害和复杂紧急情况受害者的需求。

美国愿重申它对国际人道主义系统的坚定承诺。我们将继续支持联合国与其它方面一道努力，应对不断增加和演变的人道主义挑战。

魏斯勒德先生(哥斯达黎加)(以西班牙语发言): 自然灾害发生的次数和影响都在增加，特别是造成了越来越多的人的生命损失。为此，正如秘书长报告(A/66/339)中所建议的那样，我们必须承认备灾的至

关重要性，提高当地、区域和国家行为体的应对能力，并增加为处理这些情况分配的人力和财政资源。

不幸的是，中美洲区域未能逃脱此种灾害事件造成的破坏。大会借助第 66/9 号决议迅速回应了最近使我们沦为受害者的悲剧。因此，今天我要在此真诚感谢大会各成员对 11 月 11 日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的人道主义决议给予的广泛支持。中美洲发生了近年来记忆中最为严重的紧急情况之一，迫使我们发出紧急援助的呼吁，该呼吁得到各国的最佳回应，证明了它们在痛苦时刻对我们各国人民的声援。

在该决议通过之前，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人道协调厅)紧急救济副协调员凯瑟琳·布拉格女士报告了她对中美洲的实地访问以及她在那里看到的严重的人道主义局势。去年 10 月，中美洲降雨不断，大大超出历史平均水平，其中包括 1998 年伴随被列入过去 50 年来最强烈和致命的飓风之一的“米奇”飓风而来的降雨。

同样紧迫和严峻的是必须开展复原和建设性工作，以消除这些风暴造成的严重影响。联合国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已将中美洲列入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最易受环境影响的区域一类。不幸的是，去年过境的破坏性飓风“托马斯”再次彰显了这一点。今年，热带风暴“12E”造成死亡和破坏，其中包括数千人流离失所，农作物、房屋和基本基础设施蒙受重大财产损失。这严重拖累了我们各国的经济和贸易活动。

在哥斯达黎加，仅是牲畜和农业部门报告的损失就达 3 400 多万美元，数千公顷的农作物被毁。正如布拉格女士所指出，这场灾害的严重程度远远超出我们各国仅靠自己的资源应对的经济和社会能力。因此，我们从友好国家和国际组织那里得到的援助在提供我们需要的帮助，以推动中美洲地峡的恢复重建来说非常重要。我谨借此机会，向这些国家和组织表示我们的深深谢意。

我们清楚我们肩负的国家责任和区域责任。因此，我们各国政府在稀缺资源中拨出了很大一部分，

以便减轻破坏，并且继续以协调一致的方式坚定地努力加强我们在减少灾害风险、管理和提供关爱方面的国家和区域能力。不过，我们无法单独开展这些任务。国际社会的支持仍然是重要的和紧迫的。

为了巩固我们的努力，我们还呼吁在各级增加对减少灾害风险、养护和保护平衡的自然环境以及保障各国民众可持续发展与福祉的投资。与我们的邻国一样，哥斯达黎加正在不懈努力，以尽可能有效、透明和负责任地执行这些任务。

最后，请允许我提请大家注意，就总体而言，在世界各地，我们在人道主义问题方面依然面临严重挑战。我们赞同阿根廷代表以 77 国集团加中国的名义所作的发言。不过，我要以本国名义强调文件 A/66/81 所载秘书长报告中的一些主要结论和建议。

首先，显然我们有必要鼓励更好地尊重和坚持人道、中立、不偏不倚和独立的人道主义原则，我国代表团完全赞同这项建议。其次，不过正如该文件第 80(b) 段所明确指出，安全、及时和无障碍地接触易受灾患影响的人口是有效交付人道主义援助的先决条件，这无疑也是事实。我们也同意，保持紧急人道主义援助的民事特点非常重要。我们也支持要求加强努力，以处理人道主义紧急情况中的性暴力和其它基于性别的暴力的呼吁。

我们所有人都应加强致力于以原则为基础的人道主义行动。

塔拉先生 (巴基斯坦) (以英语发言)：我们赞同阿根廷代表以 77 国集团加中国名义所作的发言。

纪念通过第 46/182 号决议二十周年为我们提供了一个有利的角度，可以从该决议建立的人道主义框架的表现及其面临和有可能面临的风险两个方面进行评估。这项决议强调的人道、不偏不倚和中立原则及其明确阐述的各国在提供人道主义援助方面的主要作用依然至关重要，否则，人道主义援助会深陷于政治权宜之计中。

我们今天面临的一个主要挑战是自然灾害因气候变化而变得日益频繁和严重。因此，必须增加应对人道主义紧急状况所需的资源。在上个季风季节，巴基斯坦再次遭受洪灾，我国南部有数百万人民受灾，这些人在 2010 年前所未有的洪灾过后，已经在努力重建他们的生活。我国政府调动了各种资源，为受灾人口提供救援和救济。尽管联合国系统和国际社会采取了行动，但考虑到这场洪灾的严重程度，仍然需要做更多工作。

根据我们应对自然灾害的经验，我们建立了必要的体制、基础设施和立法框架，这包括国家灾害管理局，该管理局负责牵头应对洪灾和其它灾害，也得到各省灾害管理局的支持。

我们的经验令我们坚信如下几点。第一，有关各国必须在发起、确定、协调和提供人道主义援助方面发挥主要作用。根据第 46/182 号决议，在任何情况下，尊重各国主权、领土完整和国家统一仍必须作为主要标准。

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如得到改进，建立问责制并具有包容性，将有助于改善协调。

为了节省资金，还应该利用其它类型的援助，例如增加在当地采购物资和征聘本地专家。

有必要建立捐助者、国际人道主义行为体和受灾国之间的信任。

应确保所有人道主义行为体都建立问责制，特别是在实地交付援助领域这样做。联合国必须改进能力，以确保把钱用于预定用途。

必须在最有可能受人道主义灾难影响的国家中建设能力，这是国内备灾工作的一个重要要素。

更为重要的是，不应只强调恢复生活，还应强调通过更好地把恢复与发展结合起来，恢复生计。

同样重要的是应强调指出，报告机制应当尊重事实，并且应当继续认识到，不同的情况是不可比较的。应当避免把人道主义救济工作政治化。

巴基斯坦谴责一切袭击人道主义行为体的行为，这些行为体为亟需人道主义援助的民众提供了宝贵服务。

最后，我们敦促应当继续把人道主义援助议题摆在明面上，它也应继续不受政治微妙因素和权宜之计的影响。成功提供以原则为基础的人道主义援助，需要对具体情况和在满足真正需求方面具有敏感性。除非我们摒弃对人道主义援助一刀切的做法，否则不可能做到这一点。

代理主席 (以英语发言)：我们听取了今天上午辩论中最后一位发展者的发言。一名代表要求行使答辩权。我谨提请各位成员，行使答辩权的发言第一次以 10 分钟为限，第二次以 5 分钟为限，代表团应在各自席位上发言。

我现在请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发言。

贾瓦拉先生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以阿拉伯语发言)：我国代表团希望行使答辩权，就加拿大代表关于议程项目 70 的发言作出回应。

加拿大代表在谈到加强联合国在紧急情况下提供人道主义援助工作时明确提及叙利亚。尽管我们欢迎一些友好国家表示的兴趣，也非常愿意尊重国际法原则和《宪章》有关人道主义援助的规定，但我们坚决反对加拿大对我国内政的干预。我们认为，加拿大

所作的发言是一种机会主义做法，而且在政治上是虚伪的。发言还违反了规范主权国家之间关系的规则。我们可以举出许多例子和证据来支持我们的这种说法，这些例子和证据解释了加拿大代表所作发言背后的动机，这些发言的基础是双重标准。不应公然把今天这样一场关于人道主义援助的重要辩论政治化。

为进一步支持我们的说法，我们要提醒参加今天会议的各位代表，表示对人道主义事务严重关切的加拿大代表团对有关以色列占领叙利亚戈兰问题的第 66/80 号决议以及其它有关巴勒斯坦人民及其事业的决议投了反对票。如果加拿大代表确实感到关切，他们应当加入大多数会员国和这些具有国际合法性的决议，这些决议坚决拒绝接受以色列对巴勒斯坦领土和叙利亚戈兰的持续占领。加拿大代表本来还应当明确谴责以色列过去四年来对加沙地带巴勒斯坦人民进行的不人道封锁和全面围困。以色列还正阻碍向受侵害的加沙地带提供人道主义援助。我们原本希望，加拿大代表会谴责袭击保护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巴勒斯坦人民和为他们提供人道主义援助的联合国官员的行为。我们原本还希望，该代表会谴责以色列在 2008 年对加沙的野蛮袭击中毁坏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所建设学校的行为。

下午 1 时 15 分散会。